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信國際電訊集團有限公司**  
CITIC TELECOM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883)

## 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公告

### 主席報告書

本人欣然報告集團二零一一年上半年的運營與財務業績。二零一一年上半年，國際電信市場競爭激烈，在一定程度上給集團業務帶來新的壓力和挑戰。集團積極面對充滿競爭的市場環境，採取有力措施，通過努力開拓海外和中國大陸市場，使集團業務繼續保持穩定的發展。

#### 一、財務業績

二零一一年上半年，集團總收入為十四億九千一百六十萬港元(以下簡稱：元)，比上年同期上升 15.5%。集團淨利潤為二億三千三百八十萬元，比上年同期上升 29.8%。

上半年，每股基本盈利為 9.8 港仙，比上年同期上升 14.0%。

董事會宣佈派發二零一一年中期股息每股 2.4 港仙，與上年同期股息相同。

#### 二、業務發展

上半年，集團繼續加強與中國和海外各大電信運營商的良好合作關係，使集團的話音業務、短信業務、移動增值業務和數據業務的營業額均保持穩定增長。由集團提供服務的電信運營商數目由去年末的 537 名增加至今年 6 月末的 556 名，市場份額進一步加大。

澳門電訊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澳門電訊)業務增長強勁。集團收購澳門電訊 20% 股份後，與集團業務形成良好的協同效應，為集團帶來理想的投資回報。

上半年，話音收入為九億二千四百四十萬元，比去年同期上升 17.0%，話音業務量達到 43.2 億分鐘，比去年同期下降 11.9%。短信業務收入為一億六千八百萬元，比去年同期增長 11.0%，短信業務量達到 9.78 億條，比去年同期上升 10.0%。移動增值業務收入為七千七百一十萬元，比去年同期增長 17.2%。因特網虛擬專用網絡業務和因特網接入服務等數據業務的收入為三億二千二百一十萬元，比去年同期增長 13.5%。澳門電訊首次為集團提供上半年全部六個月的投資回報，澳門電訊的盈利貢獻較去年同期大幅度上升。

### **1. 加強海外和中國大陸市場的開拓工作，努力提高話音業務的經營效益。**

為加強各海外分公司的市場開拓工作，集團成立了海外企業部，負責統籌管理指導各海外分公司的工作，加強總部與各海外分公司之間和各海外分公司之間話音業務的相互配合，集中力量努力拓展高效益話音業務方向。海外分公司的營業額較二零一零年同期增長 10.2%，海外分公司的經營效益比上年同期有明顯的上升，為集團話音業務經營效益的穩定做出了貢獻。集團進一步開拓了海外優質路由業務，增加了集團國際話音業務的盈利水平。集團可視電話(3GTV)、無線局域網(Wi-Fi)漫遊等項目的市場營銷工作，已取得初步成效。為開拓新市場，集團利用已有平台，開展與中國運營商省級公司的業務，積極主動配合中國運營商開展與中國周邊國家和地區的一卡多號業務，努力提高話音業務的經營效益。

### **2. 做好中企網的各項整合工作，形成了較強大的因特網虛擬專用網絡產品銷售服務網絡。**

中企網絡通信技術有限公司(簡稱“中企網”)在中國大陸擁有覆蓋中國大陸的市場營銷服務網絡，客戶節點超過 2,600 個。自去年 11 月集團股東特別大會通過由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 — 中信國際電訊(信息技術)有限公司(簡稱“CPC”)收購中企網後，集團有計劃地逐步對接和整合雙方的各項資源，通過向中企網提供技術和管理等方面的支援，務求發揮最大的協同效應。目前，整合工作已取得初步的成果，已實現網絡、網管系統、網絡運維系統、產品銷售團隊的融合，並正式對外發佈了統一的因特網虛擬專用網絡產品品牌 — CeOneConnect。經過整合，集團在中國大陸的因特網虛擬專用網絡業務市場形成了較強大的銷售服務網絡。集團已完成對中企網

在香港的附屬公司 — 中國企業網絡通信有限公司的收購，為整合中企網的海外業務奠定了基礎。

集團進一步開展中國大陸的因特網虛擬專用網絡業務。上半年，中企網與母公司中國中信集團的附屬公司 — 長城寬帶網絡服務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簽署業務合作協議，對雙方的資源進行整合，優勢互補，共同拓展中國的企業通信市場，更好地服務於中國企業和跨國企業的業務發展。

### **3. 積極發展新市場，短信、移動增值業務和因特網虛擬專用網絡業務實現平穩增長。**

集團與東南亞一家主要的電信公司簽署合同，成為其亞洲區的短信國際關口，增強了集團國際短信業務的市場競爭力；集團努力開展與中國運營商在中國大陸的合作項目；在數據業務方面，大力開發雲計算、信息安全及數據中心等業務，務求增加業務範疇；在數據中心建設方面，集團完成了數據中心第一期的建設工作，並開始了市場營銷活動，為集團開拓數據中心市場業務奠定了堅實的基礎。通過一系列的市場營銷工作，集團擴大了市場基礎，實現了短信、移動增值業務和因特網虛擬專用網絡業務的平穩增長。

### **4. 積極開展產品創新，保持業務的持續增長動力。**

目前中國許多企業正處於業務快速發展期，這些企業對信息化的強烈需求與對信息技術投入的矛盾日益突出。雲計算技術具有低成本、高性能、按需提供服務等特點，可以幫助企業降低軟硬件投入成本和運營維護成本，提高企業的信息化水平，受到企業界的廣泛關注。集團非常關注雲計算技術的發展，採取措施滿足企業對雲計算的需求。集團建立了雲計算中心，於二零一一年上半年分別推出了兩項創新的雲計算服務，分別是一套集合電郵、行事曆及協作的工具「SmartCLOUD M@il」，以及虛擬伺服器方案「SmartCLOUD Compute」，受到企業的歡迎。集團整合話音、短信和移動增值業務的網絡、技術平台、運維等一體化的綜合漫遊服務產品，並開始向市場提供基於分組域承載網絡(IPX)技術服務。集團將繼續研究並及時推出雲計算、第四代移動通信技術(LTE)等新的業務模式，通過產品創新，保持業務的持續增長動力。

### **5. 加強公司的質量管理工作，進一步提高了工程、網絡、路由的質量。**

集團通過增強電信樞紐網絡技術平台的功能，及時提升設備容量和進行設備軟件升級，進一步提高了集團質量管理工作水平。為進一步加強質

量管理工作，滿足業務發展和客戶的要求，集團成立了通訊質量保障測試委員會。通過組織各海外分公司對集團的客戶在海外當地的通訊質量進行測試，提前發現集團產品服務中可能存在的問題。根據測試結果，檢查集團在工程、網絡、路由和客服等方面的質量隱患，並及時予以解決，有效地提高了集團電信轉接業務的接通率和轉接質量。

## 6. 進一步規範集團各項業務的內部監控工作，強化集團的內部控制力。

集團通過近幾年的收購，各項業務取得了較快發展，業務規模越來越大，業務覆蓋區域更加廣闊。與此同時，由於集團各項業務和各海外分公司分佈在不同的競爭領域和較廣的市場區域，導致業務管理方法差異比較大，管理幅度比較寬，管理更加複雜。集團認識到加強內控制度建設，是提高公司監控能力的重要保障。上半年，集團制定並實施了《公司內部監控工作制度》，並成立了集團內部監控部，為加強集團內部監控能力提供了有力的制度保障。集團內部監控部按照制度的規定開展內部監察工作，查找管理方面的不足，有效地提高了集團的管理水平。

## 三、展望

下半年，面對市場變化帶來的新挑戰，集團要進一步加大國際話音市場的開發力度，保持國際話音業務的穩定，以與中國大陸的話音業務形成良好的協同效應；集團將進一步做好 CPC 與中企網在市場營銷、業務、資產等各方面的融合，爭取更大的協同效應；集團將進一步做好短信和移動增值業務新產品的研究與開發，使短信和移動增值業務繼續保持較高速的增長；集團將進一步做好因特網虛擬專用網絡業務和因特網接入服務的市場營銷工作，適時推出新產品，不斷提高 CPC 在中國大陸和國際市場的品牌效應；集團將繼續做好數據中心的各項建設工作，為集團未來的發展打下良好的基礎。澳門電訊業務將會繼續保持良好的增長，充分發揮協同效益，為集團提供較大的盈利貢獻。

八月份，中國深圳將舉行第二十六屆世界大學生夏季運動會。深圳大運會的舉行將直接帶動中國電信市場的需求，並為集團業務增長提供良好的機會。集團已為深圳大運會的舉行在技術人員配備、設備、網絡容量、客戶服務和技術條件等方面做好充分準備，密切配合中國運營商做好大運會的各項通信保障工作，為大運會提供優質的電信樞紐服務，保證經集團轉送的話音、短信和移動增值業務暢通無阻。

集團電信國際營銷網絡已具規模，憑藉集團積累多年行業管理經驗、實施有效的措施應對市場環境和競爭形勢變化的能力，以及集團擁有一支積極進取的優秀團隊和愛崗敬業的員工，我相信，通過發展中國大陸市場，開拓海外市場、強化成本管控、提升技術和產品創新、作業流程優化等工作，集團將為股東實現理想的經濟效益和投資回報。

辛悅江

主席

香港，二零一一年八月十二日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營業額	4	1,491,550	1,291,209
其他收入	5	987	2,421
其他淨虧損	6	<u>(10)</u>	<u>(1,944)</u>
		1,492,527	1,291,686
網絡、營運及支援開支		(1,025,230)	(851,191)
折舊及攤銷		(58,484)	(58,396)
員工成本		(136,247)	(111,065)
其他營運費用		<u>(82,272)</u>	<u>(83,613)</u>
經營溢利		190,294	187,421
財務成本		(141)	-
所佔聯營公司溢利		<u>76,998</u>	<u>21,694</u>
除稅前溢利	7	267,151	209,115
所得稅	8	<u>(33,315)</u>	<u>(28,992)</u>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u>233,836</u>	<u>180,123</u>
每股盈利 (港仙)	10		
基本		9.8	8.6
經攤薄		<u>9.8</u>	<u>8.5</u>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期內溢利	233,836	180,123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 (除稅後)		
換算海外附屬公司財務報表的匯兌差額	<u>6,266</u>	<u>1,043</u>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期內總全面收入	<u><u>240,102</u></u>	<u><u>181,166</u></u>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607,140	595,350
無形資產		44,734	48,362
商譽		283,503	281,465
聯營公司權益		1,409,410	1,489,382
非流動其他應收賬款及訂金	11	166,150	171,370
遞延稅項資產		22,825	22,172
		<u>2,533,762</u>	<u>2,608,101</u>
<b>流動資產</b>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及訂金	11	1,008,765	1,140,333
即期可收回稅項		2,231	6,265
現金及銀行存款		309,410	327,026
		<u>1,320,406</u>	<u>1,473,624</u>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12	661,797	876,849
聯營公司提供的貸款		-	96,350
即期應付稅項		31,759	23,703
		<u>693,556</u>	<u>996,902</u>
<b>流動資產淨值</b>		<u>626,850</u>	<u>476,722</u>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續）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3,160,612	3,084,823
非流動負債			
非流動其他應付賬款	12	98,884	102,582
遞延稅項負債		42,836	38,424
		141,720	141,006
資產淨值		3,018,892	2,943,817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38,599	238,520
儲備		2,780,293	2,705,297
權益總額		3,018,892	2,943,817

## 財務報表附註

### 1 編製基準

本中期財務報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並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 34 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編製本中期財務報告所採納的會計政策與編製二零一零年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相同，惟預期於二零一一年年度財務報表反映的會計政策變動則除外。該等會計政策變動的詳情載於附註 2。

本中期財務報告未經審核，但已經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 2410 號「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信息的審閱」進行審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並無經修訂的審閱報告載於將寄送各股東的中期報告內。

### 2 會計政策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了多項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及一項新詮釋，而上述修訂及詮釋於本集團的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其中，與本集團財務報表相關的發展如下：

- 香港會計準則第 24 號（二零零九年經修訂）「關連方披露」
- 對二零一零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本集團尚未應用任何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新準則或詮釋。

上述發展主要關於澄清適用於本集團財務報表的若干披露規定。此等發展對本中期財務報告之內容無重大影響。

### 3 分部報告

本集團按業務性質與地區管理其業務。配合達到資源分配及績效評核之目的而向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作內部資料報告的方式，本集團僅識別出一個業務分部－電信業務。此外，按照資產位置分類，本集團主要限於一個地區（即香港）參與業務，而本集團之海外業務只佔集團業務的少數部份。

#### (a)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就分部業績評估及分部之間的資源分配而言，本集團的高級行政管理人員按下列基準監察各報告分部應佔的業績、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包括所有有形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流動及非流動資產，惟聯營公司權益、遞延稅項資產、即期可收回稅項及其他公司資產則除外。分部負債包括分部經營活動應佔的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收入及開支分配至報告分部，此乃參照分部所產生的銷售額及分部所招致的開支或分部應佔的資產折舊或攤銷所產生的開支。

電信分部的收入包括提供話音服務收取的費用；提供短信服務收取的費用；及提供其他電信服務收取的費用。向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國有企業提供服務之收入佔本集團總收入逾 10%。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自該等客戶獲得的收入為港幣 588,130,000 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港幣 509,649,000 元）。

### 3 分部報告 (續)

#### (b) 分部報告之溢利、資產及負債的對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b>溢利</b>		
報告分部溢利	191,781	188,396
所佔聯營公司溢利	76,998	21,694
未分配的其他收入	987	2,421
未分配的總公司及本公司支出	(2,615)	(3,396)
<b>綜合稅前溢利</b>	<b>267,151</b>	<b>209,115</b>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b>資產</b>		
報告分部資產	2,353,771	2,497,975
聯營公司權益	1,409,410	1,489,382
即期可收回稅項	2,231	6,265
遞延稅項資產	22,825	22,172
未分配的本公司資產	65,931	65,931
<b>綜合總資產</b>	<b>3,854,168</b>	<b>4,081,725</b>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b>負債</b>		
報告分部負債	754,296	970,374
即期應付稅項	31,759	23,703
遞延稅項負債	42,836	38,424
聯營公司提供的貸款	-	96,350
未分配的本公司負債	6,385	9,057
<b>綜合總負債</b>	<b>835,276</b>	<b>1,137,908</b>

#### 4 營業額

本集團主要提供話音服務、短信服務及其他電信服務。

於期內確認的營業額可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提供話音服務收取的費用	924,402	790,091
提供短信服務收取的費用	167,983	151,353
提供其他電信服務收取的費用	399,165	349,765
	<u>1,491,550</u>	<u>1,291,209</u>

#### 5 其他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銀行利息收入	65	405
其他利息收入	472	337
	<u>537</u>	<u>742</u>
利息收入總額	537	742
營業租賃租金收入	450	1,679
	<u>987</u>	<u>2,421</u>

#### 6 其他淨虧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淨虧損	(26)	(69)
外匯淨收益/(虧損)	16	(1,875)
	<u>(10)</u>	<u>(1,944)</u>

## 7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網絡、營運及支援開支		
- 營業租賃—專用線	120,164	97,354
折舊	54,139	54,209
攤銷	4,345	4,187
貿易應收賬款之減值虧損	3,653	5,490
土地及樓宇營業租賃支出	18,561	24,290
	<u>                    </u>	<u>                    </u>

## 8 所得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b>即期稅項—香港利得稅</b>		
期內撥備	27,227	26,930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314)	-
	<u>                    </u>	<u>                    </u>
	26,913	26,930
<b>即期稅項—海外</b>	<u>                    </u>	<u>                    </u>
期內撥備	1,640	1,793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276	(150)
	<u>                    </u>	<u>                    </u>
	1,916	1,643
<b>遞延稅項</b>	<u>                    </u>	<u>                    </u>
暫時差異的產生及回撥	4,486	419
	<u>                    </u>	<u>                    </u>
	33,315	28,992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香港利得稅撥備是按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6.5%）計算。海外附屬公司的稅項是按相關國家稅務條例的適用即期稅率計算。

## 9 股息

### (a) 中期應付本公司股權持有人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中期後宣派及派付的中期股息每股 2.4 港仙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 2.4 港仙)	57,264	57,205

於結算日後擬派的中期股息並未於結算日確認為負債。

### (b) 中期內批准及派付上一個財政年度應付本公司股權持有人的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於隨後中期內批准及派付上一個財政年度的 末期股息每股 7.1 港仙 (截至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 7.1 港仙)	169,405	140,419

就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而言，於二零一零年年報中披露的末期股息與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的金額兩者之間相差港幣 56,000 元，乃於暫停辦理股份過戶日期前因行使購股權而發行的股份有關的股息。

## 10 每股盈利

### (a) 每股基本盈利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港幣 233,836,000 元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港幣 180,123,000 元) 及中期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股數 2,385,888,000 股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105,533,000 股) 計算。

### (b) 每股經攤薄盈利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經攤薄盈利乃按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港幣 233,836,000 元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港幣 180,123,000 元) 及經視作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發行股份而作出調整後的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2,389,150,000 股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107,371,000 股) 計算。

## 11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及訂金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貿易應收賬款	848,798	988,516
減：呆賬撥備	(23,159)	(19,690)
	<u>825,639</u>	<u>968,826</u>
其他應收賬款及訂金	349,276	342,877
	<u>1,174,915</u>	<u>1,311,703</u>
列為：		
非即期部分	166,150	171,370
即期部分	1,008,765	1,140,333
	<u>1,174,915</u>	<u>1,311,703</u>

於結算日，包括在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及訂金中的貿易應收賬款（扣除呆賬撥備前）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一年內	782,591	817,549
一年以上	66,207	170,967
	<u>848,798</u>	<u>988,516</u>

本集團要求對所有超過某一特定信貸金額的客戶進行信貸評估。有關貿易應收賬款的到期日由出票日期起計 7 日至 180 日。本集團將委派專責人員，負責與欠款結餘逾期超過一年的債務人議定償債方案，以求在合理期間內減少未償還債務結餘。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及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包括在其他應收賬款為一筆境外政府就一宗針對本集團其中一名客戶所進行的調查而扣押並持有的現金結餘 1,221,000 美元（相等於港幣 9,524,000 元）。於二零一一年八月八日，本集團收到境外政府的通知，告知已終止有關調查，並將該筆款項全數歸還予本集團。

## 12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貿易應付賬款	482,602	693,385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款項	<u>278,079</u>	<u>286,046</u>
	<u>760,681</u>	<u>979,431</u>

列為：

非即期部分	98,884	102,582
即期部分	<u>661,797</u>	<u>876,849</u>
	<u>760,681</u>	<u>979,431</u>

於結算日，包括在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中的貿易應付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一年內	372,678	475,514
一年以上	<u>109,924</u>	<u>217,871</u>
	<u>482,602</u>	<u>693,385</u>

## 財務回顧及分析

### 財務表現回顧

#### 營業額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營業額為港幣十四億九千一百六十萬元，較二零一零年同期的港幣十二億九千一百二十萬元增加15.5%。

####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淨溢利港幣二億三千三百八十萬元，較二零一零年同期增加29.8%。該增加主要由於首次納入聯營公司澳門電訊有限公司（「澳門電訊」）六個月的貢獻。倘撇除所佔澳門電訊溢利的影響，二零一一年上半年的淨溢利與二零一零年維持相同水平。

#### 集團流動現金及資金資源

本集團透過檢討達成業務目標所需的現金資源，藉以管理其所承擔的流動資金風險。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錄得經營現金流入港幣一億九千三百六十萬元及收取澳門電訊二零一零年末期股息港幣一億五千七百六十萬元。同時，本集團支付資本開支港幣一億零一百二十萬元。此外，本集團償還澳門電訊貸款港幣九千六百九十萬元及於期內派付二零一零年末期股息港幣一億六千九百四十萬元。因此，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港幣一千七百二十萬元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的港幣三億零八百三十萬元，而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港幣三億二千五百五十萬元。

#### 借貸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未償還借貸。

#### 銀行信貸融通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銀行信貸融通為三十萬新加坡元、四百二十萬美元、新台幣一千萬元及港幣一億元（合計相等於港幣一億三千七百萬元）。銀行信貸融通約港幣六百九十萬元須以有抵押存款作擔保。

在銀行信貸融通總額當中，約港幣一千一百萬元已動用作本集團向電信運營商採購、對客戶履約及租金按金的擔保。

### 抵押及擔保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將定期存款八萬五千新加坡元及八萬美元（合計相等於港幣一百二十萬元）抵押作為銀行信貸融通的擔保。本集團並無以其資產作為任何其他抵押品，亦無提供任何公司擔保。

###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尚未支付的資本承擔為港幣一億二千七百三十萬元，主要用於購置尚未交付本集團的網絡設備及新數據中心的裝修成本。該等資本承擔當中，港幣四千三百七十萬元為未支付合約的資本承擔，而港幣八千三百六十萬元為已授權但未訂約的資本承擔。

### 其他承擔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二日，本集團與中國中信集團公司、北京中經迅通網絡技術有限公司（「CE-SCM」）、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信息中心及中企網絡通信技術有限公司（「CEC」）訂立框架協議（「框架協議」），據此，本集團將在達成框架協議所載的若干條件時，透過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中信國際電訊（信息技術）有限公司（「CPCNet」）收購：

- (i) CE-SCM 持有 CEC 的 40.77% 股本權益；
- (ii) 中國中信集團公司持有 CEC 的 8.23% 股本權益，以及中國中信集團公司授予 CPCNet 的購買權（「購買權」），可要求中國中信集團公司向 CPCNet 出售其所持有 CEC 餘下的 45.09% 股本權益的權利，而該權利在根據當時中國的法律及法規，CPCNet 獲准增持 CEC 股本權益的情況下，可予行使；及
- (iii) 中企網絡通信科技（控股）有限公司（「CEC-HK Holding」）（CEC 的全資附屬公司）持有的中國企業網絡通信有限公司（「CEC-HK」）的全部已發行股份。

本集團應支付的總代價約為港幣二億八千零八十萬元，包括：

- (i) 人民幣九千三百三十萬元（約港幣一億一千二百三十萬元），分期支付予 CE-SCM；
- (ii) 人民幣八千零八十萬元（約港幣九千七百三十萬元），於交易完成時支付予中國中信集團公司，當中人民幣六千二百萬元（約港幣七千四百六十萬元）為預付款，在 CPCNet 行使購買權時，用作收購中國中信集團公司持有 CEC 餘下的 45.09% 股本權益；
- (iii) 港幣四十萬元作為收購 CEC-HK 全部股本權益的代價；及
- (iv) 承擔 CEC-HK 結欠中國中信集團公司旗下一家附屬公司金額為九百一十萬美元（約港幣七千零八十萬元）的債項。

框架協議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二日向股東發出的通函。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根據框架協議已向 CE-SCM 支付約港幣六千五百六十萬元，並向 CEC-HK Holding 支付港幣四十萬元。當框架協議所載的條件達成後，總代價的剩餘未支付部分約為港幣二億一千四百八十萬元（當中包括預付款）將在交易完成時到期繳付。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九日，本集團根據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二日訂立的框架協議，透過CPCNet完成收購CEC-HK。有關收購CEC-HK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二日向股東寄發的通函。

## 匯兌風險

本集團絕大部份銷售收入及銷售成本均以美元計值，而港幣乃與美元掛鈎。此外，本集團之財務資產、財務負債及交易主要以港幣或美元計值。管理層認為本集團並無承受重大的匯兌風險。本集團將繼續密切監察所有可能的匯率風險並採取必需的對沖安排以減低任何重大匯兌風險。

## 信貸風險

本集團要求對所有超過某一特定信貸金額的客戶進行信貸評估。有關貿易應收賬款的到期日由出票日期起計7日至180日。本集團將委派專責人員，負責與欠款結餘逾期超過一年的債務人議定償債方案，以求在合理期間內減少未償還債務結餘。

本集團五大客戶的貿易應收賬款的若干信貸風險較為集中。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五大客戶的貿易應收賬款，分別佔本集團貿易應收賬款總額約47%及43%。本集團已經及將會持續監察貿易應收賬款結餘所承受的信貸風險，而呆賬的減值虧損屬管理層預期範圍之內。

## 人力資源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香港之總公司及主要附屬公司的僱員總人數為539人，其中香港僱員人數為428人，而海外及中國內地僱員人數為111人。

集團一直致力提升運作效率，同時維持和諧的員工關係，提倡公開溝通的企業文化，並為人才發展投放資源，以支援業務不斷的拓展。

為確保員工之整體薪酬及福利的內部公平和一致性，對外與業界水平相若為原則，並能有效地配合業務發展的需要，集團定期檢討僱員薪酬福利條件。在過去六個月，集團之人力資源管理政策或程序並無主要改動。

集團一直深信在工作與生活間取得恰到好處的平衡，是保持員工身心健康及工作效率的重要因素。集團透過舉辦不同的員工活動包括遠足和球類比賽，藉此加強溝通，營造良好的氣氛。

集團提倡公開溝通的企業文化。管理層透過不同的渠道包括交流會議和員工意見箱，以收集員工的意見。

為員工提供個人及專業發展機會，讓員工各展所長，是集團一直以來重要的工作。集團為員工提供內部培訓機會，並提供培訓資助以鼓勵及支援他們工餘進修，不斷自我增值，藉以協助員工提高工作表現，為集團未來發展做好準備。

##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在企業管治方面達致卓越水平。董事會相信良好的企業管治對維持及增加投資者信心、保障股東權益及提升股東價值極其重要。由於企業管治要求不斷改變，因此董事會須檢討企業管治操守，以確保符合股東的預期、遵守法律及奉行專業準則，同時反映最新的本地及國際發展。企業管治操守的詳情載於二零一零年年報第 40 頁及本公司網站 [www.citictel.com](http://www.citictel.com)。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

審核委員會聯同本公司的管理層、內部審核人員，以及本公司的外聘核數師已審閱本中期報告，並建議董事會採納。該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本中期財務報告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 34 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並經由本公司獨立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 2410 號「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信息的審閱」進行審閱。

## 股息及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董事會已宣派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中期股息每股 2.4 港仙（二零一零年：2.4 港仙），有關股息將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九日（星期五）派發予在二零一一年九月六日（星期二）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內的股東。本公司將由二零一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星期三）至二零一一年九月六日（星期二）（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如欲合符資格收取中期股息，必須於二零一一年八月三十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達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過戶登記手續，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二十八號金鐘匯中心二十六樓。

## 股本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購入或出售任何本公司股份，而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內亦無贖回其任何股份。

## 前瞻聲明

本公告載有若干涉及本集團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業務之前瞻聲明。該等前瞻聲明乃本公司對未來事件之預期或信念，且涉及已知及未知風險及不明朗因素，而此等風險及不明朗因素足以令實際業績、表現或事態發展與該等聲明所表達或暗示之情況存在重大差異。

## 中期報告及其他資料

本公告將登載於本公司之網頁（網址為www.citictel.com）及聯交所之網頁（網址為www.hkex.com.hk）。其他資料（包括詳細之財務分析）將儘快登載於本公司之網頁。而整份中期報告將於二零一一年八月三十一日前後登載於本公司及聯交所之網頁。

承董事會命

辛悅江

主席

香港，二零一一年八月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辛悅江（主席）

阮紀堂

陳天衛

非執行董事：

劉基輔

費怡平

獨立非執行董事：

楊賢足

劉立清

鄺志強